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張家瑜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323
電子信箱：1001925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聯新國際醫院桃新分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1100409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院申請調整「初複診掛號費(白天)」及「初複診掛號費(夜間/週六)」一案，予以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院111年5月12日桃醫字第2022033號函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（前行政院衛生署）99年6月21日衛署醫字第0990208572號函釋略以，醫療機構收取門診掛號費參考範圍為新臺幣0至150元，急診掛號費為0至300元。醫療機構收取掛號費之成本若超過上開參考範圍，應專案報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備查。
- 三、本案備查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「初複診掛號費(白天)，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30元」。
 - （二）「初複診掛號費(夜間/週六)，260元」。
- 四、請貴院於明顯處妥善公告周知就醫民眾，並將收費標準置於機構櫃檯供查閱。

正本：聯新國際醫院桃新分院

副本：